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徐匯區肇嘉浜路1065A號飛雕國際大廈1809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動議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該等貸款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的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
-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董事」)進行董事全權及絕對酌情認為就使該等貸款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實施、生效及/或完成而言屬必要、適當或合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代理主席兼執行董事
佟飛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 僅供識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180號5樓

附註：

1.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表決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代其出席並表決，惟須遵守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本公司股份(「股份」)的股東可委任一名以上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代其表決。倘若超過一名代表獲委任，則委任書上須註明每名受委代表涉及的股份數目與類別。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表決。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文據將視作已撤回論。
3. 代表委任文據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授權人親筆簽署，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則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高級職員或正式授權人簽署。
4. 倘屬任何股份的聯名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身或委任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就有關股份表決，猶如彼為唯一有權表決者，惟倘超過一名有關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任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該等聯名持有人出席的人士中，只有於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股份排名首位的人士方有權就有關股份表決。
5. 股東特別大會上的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以投票方式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刊發。
6.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一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三年八月十五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十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為：執行董事－佟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黃博及張開智。